

证券代码：831187

证券简称：创尔生物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10 日 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赵俏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5 号——财务信息更正》及其他相关规定，公司经核查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调整，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095）。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更正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0 年度、2021 年度以及 2022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现对原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2022 年 4 月 15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30）、《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6）、《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及其摘要进行更正，更正后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97）、《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099）、《2021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01）、《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03）、《2022 年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05）、《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 1-6 月财务报表，同时公司拟报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

普通合伙）审计的 2023 年 1-6 月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更正<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为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对原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未经审计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41）进行更正，更正后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3-1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最近三年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审核、鉴证，并出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表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1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 1-9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编制了 2023 年 1-9 月财务报表，同时公司拟报出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 2023 年 1-9 月审阅报告及财务报表。具体内容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3 年 1-9 月审阅报告》（公告编号：2023-1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1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关于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请见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告编号：2023-1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州创尔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11 月 20 日